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25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州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民族、宗教工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提出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建议。

（二）依法保障少数民族权利，协调民族关系；参与拟定有关少数民族经济、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的发展规划；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承办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

（三）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训、选拔和使用工作；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士学习、参观、考察事宜，指导民族群众团体工作。

（四）负责少数民族事业发展综合评价监督体系、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宗教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五）组织、指导有关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进、共同繁荣发展，维护国家统一；组织宗教教职人员的培训工作。

（六）执行中央对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特殊政策和措施；参与拟订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族特需商品的生产和供应；指导、协调、督促、检查清真食品工作。

（七）依法保护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宗教教职人员正常的教务活动，保护

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依法对宗教活动场所、宗教教职人员进行管理。

（八）帮助宗教团体在宪法、法律的范围内，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按照各教特点，做好自传、自治、自养工作，走独立自主、自办教会道路；支持宗教团体搞好自身建设，帮助宗教团体办好宗教院校；帮助宗教团体培养、教育宗教教职人员；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和协调的有关事务。

（九）负责宗教活动处所的设立和活佛转世申报工作。

（十）承办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纳入2025年度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海南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内设机构3个，具体为：办公室、民族工作科、宗教管理科。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海南州民宗委为州本级预算单位，2025年没有纳入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8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9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1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7.38	本年支出合计	407.38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07.38	支出总计	407.38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07.38		407.38								
013001-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 教事务委员会（本级）	407.38		407.38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 委员会（本级）	407.38		407.38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07.38	269.20	138.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60	172.42	138.18			
20123	民族事务	99.68		99.68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99.68		99.68			
20134	统战事务	210.92	172.42	38.50			
2013401	行政运行	111.82	111.82				
2013450	事业运行	60.61	60.61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8.50		3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8	50.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8	50.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8	1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6	20.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4	10.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0	27.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0	27.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2	6.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4	7.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74	1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9	18.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9	18.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9	18.1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407.38	一、本年支出	407.38	407.3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60	310.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8	50.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90	27.9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19	18.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407.38	支出总计	407.38	407.3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7.38	269.20	138.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60	172.42	138.18
20123	民族事务	99.68		99.68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99.68		99.68
20134	统战事务	210.92	172.42	38.50
2013401	行政运行	111.82	111.82	
2013450	事业运行	60.61	60.61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8.50		3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8	50.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8	50.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8	1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6	20.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4	10.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0	27.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0	27.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2	6.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4	7.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74	1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9	18.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9	18.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9	18.1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9.20	246.62	22.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0.44	220.44	
30101	基本工资	47.29	47.29	
30102	津贴补贴	57.24	57.24	
30103	奖金	23.48	23.48	
30107	绩效工资	21.12	21.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96	20.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74	10.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7	9.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41	11.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0.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19	18.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7		22.57
30201	办公费	3.13		3.13
30202	印刷费	0.11		0.11
30205	水费	0.32		0.32
30206	电费	0.65		0.65
30207	邮电费	0.11		0.11
30208	取暖费	3.35		3.35
30211	差旅费	0.97		0.97
30215	会议费	0.43		0.43
30216	培训费	0.65		0.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8		0.38
30228	工会经费	2.85		2.85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9	福利费	0.03		0.0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8		4.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		1.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9	26.19	
30302	退休费	18.98	18.98	
30307	医疗费补助	7.21	7.2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8	0.01	3.80		3.80	0.47	4.18		3.80		3.80	0.3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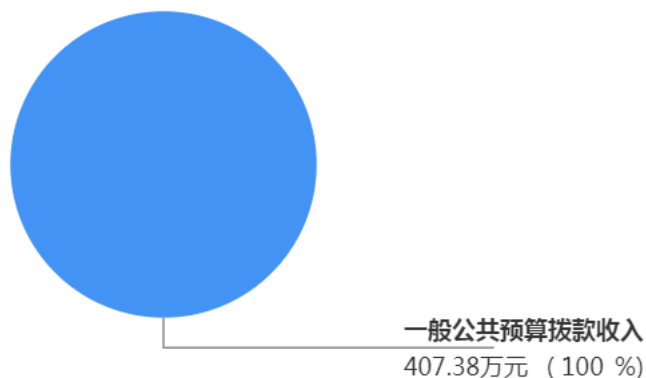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7.38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10.6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6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9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19万元。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5年收支总预算407.38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5年收入预算407.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7.38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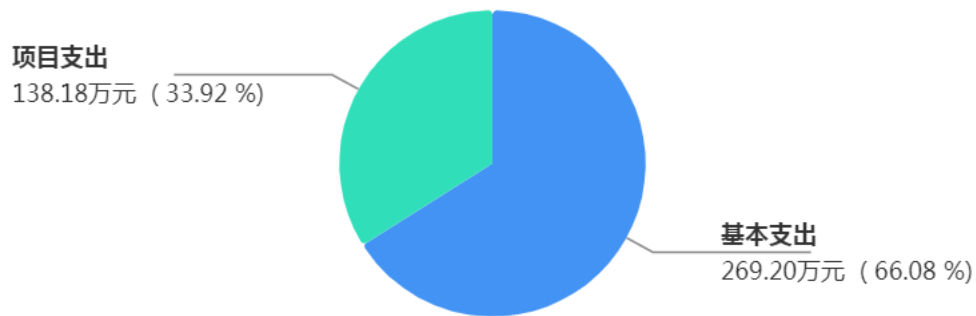
2025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5年支出预算407.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9.20万元，占66.08%；项目支出138.18万元，占33.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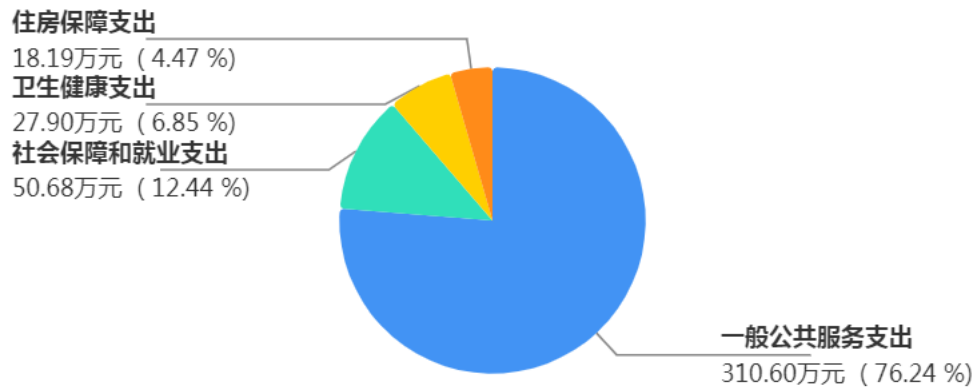
2025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07.38万元，比上年增加19.85万元，主要是项目拨款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407.38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10.6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6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9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19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07.38万元，比上年增加43.07万元，主要是项目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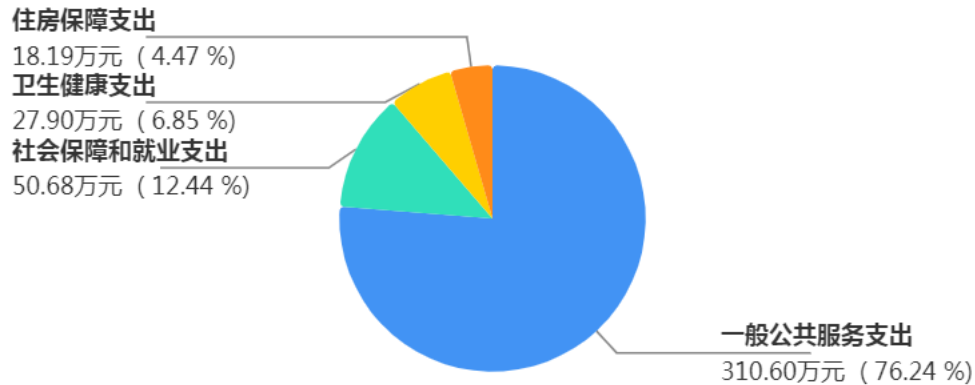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0.60万元，占76.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0.68万元，占12.44%；卫生健康（类）支出27.90万元，占6.85%；住房保障（类）支出18.19万元，占4.47%。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构成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99.68万元，比上年减少0.58万元，下降0.58%。主要是按实际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111.82万元，比上年减少6.73万元，下降5.68%。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60.61万元，比上年增加1.92万元，增长3.27%。主要是基数调整。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

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8.50万元，比上年增加38.50万元，增长100.00%。主要是新增项目拨款。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18.98万元，比上年增加4.38万元，增长30.00%。主要是人员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0.96万元，比上年增加2.20万元，增长11.73%。主要是基数调整。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0.74万元，比上年增加1.36万元，增长14.50%。主要是基数调整。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6.12万元，比上年增加0.07万元，增长1.16%。主要是基数调整。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7.04万元，比上年增加3.91万元，增长124.92%。主要是基数调整。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14.74万元，比上年减少1.91万元，下降11.47%。主要是基数调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18.19万元，比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0.33%。主要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69.2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6.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7.29万元，津贴补贴57.24万元，奖金23.48万元，绩效工资21.1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9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0.7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2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1.4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2万元，住房公积金18.19万元，退休费18.98万元，医疗费补助7.21万元；

公用经费 22.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13万元，印刷费0.11万元，水费0.32万元，电费0.65万元，邮电费0.11万元，取暖费3.35万元，差旅费0.97万元，会议费0.43万元，培训费0.65万元，公务接待费0.38万元，工会经费2.85万元，福利费0.0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6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11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18万元，比上年减少0.1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减少0.0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8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38万元，减少0.09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主要是逐年递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2.57万元，比上年减少2.29万元，下降9.21%。主要是机关行政经费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5年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万元，其中：货物类15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9个，预算金额138.18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138.18								
013001-海南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本级)	63250025T000000000185-佛教寺庙教务管理经费	3-特定目标类	5.36	深入开展藏传佛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阐释活动,引导宗教教职人员在爱国爱教,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给广大僧尼创造一个相互交流思想、相互学习,提升综合素质的平台,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所产生的办公费、会议、慰问、因明学答辩、活佛转世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佛教寺庙教务管理经费	≤	5.36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藏传佛教活佛转世工作	定性	长期	长期	10.00
							因明学达辩会佛学经典阐释	≥	1	次	10.00
							佛教寺院教务检查指导	≥	1	次	5.00
							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	定性	长期	长期	5.00
							年内完成率	≥	95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宗教界人士爱国爱教守法意识	定性	长期	长期	2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250025T000000000225-伊协寺院教务管理专项经费	3-特定目标类	20.00	坚持把对寺院教务管理放在重要位置,切实摆上议事日程,加强领导,制定措施,建立和完善有效的工作机制,全面抓好本地区的宗教教育管理工作,定期不定期的督促检查各项制度的落实情况,使这项工作逐步形成制度化、规范化,促使各寺院认真落实各项制度,切实做到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信教群众与党和政府之间的沟通交流、开展州伊协理事会正常的办公费、培训、会议、节假日慰问、宣传印刷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伊协寺院教务管理专项经费	≤	2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督查寺院内部管理	≥	4	次	10.00
							举办会议及培训	≥	3	期	10.00
							全年寺庙督促检查覆盖率	≥	95	%	10.00
							年内完成率	≥	95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宗教领域和谐团结、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定性	长期	长期	2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250025T000000000239-民族团结创建和民族宗教专项经费	3-特定目标类	20.00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和民族宗教专项经费是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以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为抓手,推进民族团结宗教和顺,促进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所产生的办公费、燃料费、差旅费、培训、考察、慰问、印刷劳务等方面的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民族团结创建和民族宗教专项经费	≤	2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内行政事务管理支出率	≥	95	%	10.00
							依法管理宗教事务业务指导检查	≥	4	次	5.00
							慰问宣传	≥	4	次	5.00
							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	≥	95	%	10.00
							2025年度内完成率	≥	95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宗教界民族团结巩固团结	定性	长期	长期	2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250025T000000000242-藏传佛教寺庙教务管理经费	3-特定目标类	20.00	为推动藏传佛教中国化方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断提升藏传佛教寺院经师综合素质,开拓经师视野,增强寺院自我管理和自我教育的能力和意识。经费主要用于全州藏传佛教寺院藏传佛教寺院经师教务管理的培训,所产生的办公费、燃油费、差旅费、培训、考察、慰问宣传印刷检查指导等方面的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藏传佛教寺庙教务管理经费	≤	2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藏传佛教寺院经师教务管理的培训班	≥	1	期	10.00
							教务指导检查座谈	≥	1	次	5.00
							培训经师人数	≥	40	人	5.00
							经师培训教务覆盖率	≥	95	%	10.00
							2025年度完成率	≥	95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开拓经师视野,增强寺院自我管理能力和自我教育的能力和	定性	长期	长期	2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250025T000000000243-《海南佛教》刊物专项经费	3-特定目标类	8.90	由海南州佛教协会主办,拟编印《海南佛教》这一内部刊物,给广大僧尼创造一个相互交流思想、相互学习、提升综合素质的平台。该刊物主要栏目有、卷首语、寺院教育、戒律与法、和谐社会、佛教论坛、贤德事迹等方面的内容。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所产生的《海南佛教》设计、征稿、编辑、校正、印刷等方面的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海南佛教》刊物专项经费	≤	8.9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计征稿印刷《海南佛教》刊物	≥	6000	册	10.00
							刊物合格率	≥	95	%	10.00
							2025年度完成率	≥	95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教义教规符合时代要求	定性	长期	长期	2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250025T000000000244-朝觐专项经费	3-特定目标类	17.00	确保我州穆斯林群众的朝觐活动根据规范,达到“安全朝觐、文明朝觐、有序朝觐”的目标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主要用于朝觐带队工作人员及领队人员工作费用,用于朝觐人员的培训以及护照的办理、签证、体检、车辆租用、聘用翻译、工作人员出差补助等费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朝觐带队工作人员及领队人员工作费用	≤	17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朝觐前护照体检签证办理	≥	4	次	10
							车辆租赁次数	≥	2	次	5
							朝觐人员的培训	≥	1	次	5
							确保朝觐工作安全有序完成率	≥	95	%	10
							年内根据省朝觐办工作要求完成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体现政府对朝觐群众的关怀	定性	长期	长期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250025T000000000245-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支出	12-编外人员类	8.50	根据州政府政府临时聘用人员工资相关规定,落实好政府临时人员工资及福利待遇,加强民族宗教事务管理,推动政务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及福利费	≤	8.5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1名政府临时聘用人员工资及福利率	≥	95	%	10.00
							预算指标执行率	≥	95	%	10.00
							完成年初设定目标任务完成率	≥	95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机关工作运转效率	定性	长期	长期	2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250025T000000000871-寺院配套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质保金	3-特定目标类	8.42	2022年建设的“海南州寺院配套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已全部竣工验收,项目质保金共计145192.90元,其中上年结转质保金60951.99元,商向财政申请64240.90元,待财政下达后拨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寺院配套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质保金	≤	84240.9	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2024年应付项目质保金	≥	1	次	10.00
							保障项目实施完整率	≥	95	%	10.00
							2025年度完成支出率	≥	95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等寺庙住环境安全性	定性	长期	长期	2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250025T0000000001100-宗教教职人员“四条标准”提升工作经费	3-特定目标类	30.00	为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宗教工作和方针政策,深化“党爱爱国爱社会主义”教育活动,提升佛教界人士整体素质,进一步加强宗教团体自身建设,全面推进我州佛教中国化走深走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交往交流交融活动培训等,所产生的教务管理的培训、办公费、差旅费、印刷、慰问费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培训、考察费	≤	19	万元	10
							办公费、差旅费、印刷、慰问费	≤	11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费、差旅费、印刷、慰问次数	≥	6	次	10
							“交流、交往、交融”培训次数	≥	1	期	10
							深化“党爱爱国爱社会主义”教育活动,提升佛教界人士素质	≥	95	%	10
							当年完成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面推进我州佛教中国化走深走实	定性	优良中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培训宗教界人士满意度	≥	95	%	10
--	--	--	--	--	-------	---------	-------------	---	----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族事务方面的支

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统战部门的事务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

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除上述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

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结余分配：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